

1.2.1.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单位名称）北京市大兴区采育镇人民政府的（项目名称）廊坊市“北三县”供水工程（大兴段）项目征地和地上物腾退工作腾退测绘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廊坊市“北三县”供水工程（大兴段）项目征地和地上物腾退工作腾退测绘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北京天时地利测绘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36人，营业收入为3956.9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225.67万元¹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，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天时地利测绘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02月27日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